

泉州华光职业学院文件

泉华院教〔2017〕61号

关于印发《泉州华光职业学院关于促进信息化教学的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现将《泉州华光职业学院关于促进信息化教学的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泉州华光职业学院
2017年9月13日

泉州华光职业学院关于促进信息化教学的
管理办法

信息化教学，是指在教学中应用信息技术手段，使教学的所有环节数字化，从而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率。以现代教学理念为指导，以信息技术为支持，应用现代教学方法的教学，使教学的表现形式更加形象化、多样化、视觉化、互动化。它是我国教育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现代化教学的必然趋势。为了促进教育的现代化，提升教育教学手段，培养学生善于在网络环境下主动学习、探究学习、创新实践的能力，现制定如下管理办法：

一、加强基础建设，丰富数字化资源库

数字化教学资源是教育信息化的产物，是推动教育教学改革、构建新的教学模式的基本前提。数字化教学资源库的开发是教学信息化的重要基础。

1. 加强网络课程建设，通过线上线下、课堂内外、校园内外等多元混合教学新形式，以职场化育人为目标，提高教师应用信息技术能力，构建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学新模式。
2. 积极推动专业群内的专业核心课程上网，实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，提升网络学习空间应用覆盖面，提高教师和学生的实名网络学习空间拥有率，并在教育教学中深入应用。
3. 鼓励教师进行微课、慕课的制作，对于制作效果优良的课程，经教务处部门推荐参加上级机关的评选。
4. 引进国内外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，建立开放灵活的

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，鼓励教师开发网络学习课程，应用智慧树等教学资源，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。

5. 加强师资队伍的建设，组织教师参加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制作的培训学习，并通过公开课、观摩课、示范课等形式，组织教师对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学模式与教学策略的选择、教学设计、教学资源的集成与整合等方面进行研讨，鼓励教师探索新型教学模式，自主开发新的教学资源，提高教师在教学活动中运用信息技术的能力。

二、提升管理，完善督查考核制度

加强对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检查和指导，将教育信息化工作纳入教师学期工作考核、教学质量评估及教师职称考评范围中，并作为教师专业化发展的重要素养之一。

1. 教师必须在规定的网络平台上建设好个人空间，能自觉地充实和完善个人资源库。按照“教学设计”、“教学反思”、“测试题”、“教学资料”、“课件”等方面分门别类的加以搜集和整理。学期末及时上传到校园网，充实学校资源库，便于教师互相学习和借鉴。

2. 加强信息化教学的督查力度，对教师信息技术在教学过程的应用建立量化考核机制，要求教师积极开展信息技术与专业整合的教学活动，按学校规定完成信息化教学应用课时，健全教学信息化管理，深化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工作。

3. 通过校内公开课等形式对教师信息化教学水平进行

现场考核，并在课后进行点评，提出改进意见，以此带动教师信息化教学的学习应用能力，提高教学水平。

三、以赛促学，建立奖励机制

研究制订教育信息化建设激励机制，对教育信息化建设表现突出、成绩显著的教师，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予以支持。

1. 组织教师参加校内外的教学信息化教学比赛，对获得奖项的教师给予一定的奖励，具体奖励办法参考《泉州华光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比赛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2. 教师在各大论坛、杂志等权威性平台发表信息化教学相关论文，视其科教成果及贡献，给予一定奖励。
3. 教师自主创新开发教学资源库，能够广泛推广使用，具有重大教学意义的，给与一定奖励。

抄 送： 董事会 院领导

泉州华光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17 年 9 月 13 日印发
